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普退役军人局发〔2020〕3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参照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度工作要点，结合普陀区情和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事项，现拟定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4月27日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部、市委、市政府、市退役军人局、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将全力以赴落实“转理念、顺关系、清底数、强素质、促规范”工作要求，围绕核心能力建设、责任机制打造做文章，优化工作体系、建设机构机制，强力落实思想引领、双拥优抚、移交安置、权益维护的各项任务，从软硬件两手抓建设，夯实工作基础，促进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进一步发展，引导退役军人服务普陀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平安建设。

一、加强队伍能力建设，持续提升综合素质

强有力的班子和队伍是一切工作开展的根本前提。2020 年，全系统上下要从严治党，从严治军，加强全局党的建设，把党建纳入各项工作的总体布局统筹谋划，把学习研究融入各项计划安排，把监督制约融入各项规范制度，把作风建设融入各项工作任务，打造民主和谐、团结向上、紧张有序、严肃活泼、风清气正、斗志高昂的干部队伍，坚定干事创业的信念信心，提升开展工作的能力素质。

（一）明确担当，落实领导主体责任制

落实领导分工责任制，全面梳理职能职责关系，确保职责对应、定岗到人。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监督措施，加强流程管理和过程监督。强化各项制度，全面抓好人事管理、财务管理、档案管理、保密管理、督查督办、信息报送、

业务培训等制度的落实。继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领导挂帅、牵头部门分头重点抓推进，具体工作责任人做好组织，促进规范管理机制形成。落实《普陀区退役军人局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工作要点》各项要求，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支持配合区纪检派驻组开展工作。

（二）因材施教，形成良性激励机制

健全机关架构，逐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强青年干部储备，抓好干部教育管理。规范职务任免、职级晋升，坚持按照用人标准，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决策程序，严把资格审查关、党组讨论关、任用审批关，落实任前公示、考察预告、任职试用。按照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相关管理考核规定，做好对科室、直属单位考核，确保程序透明、公开公正、赏罚分明。加强工作中的问题梳理，不断提出整改措施，逐步提高工作水平。

（三）定期学习，建立常态培训机制

开展党史、国史教育，完善党组中心组和干部理论学习制度机制，全力建设学习型组织。深入学习领会中央和全市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和历史意义，理解掌握本区实际和社会保障、帮困帮扶、就业创业等有关领域的情况，抓准工作重点、难点、创新点、突破点，从而防范办理工作中的风险，提升工作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制定业务培训计划，定期举行培训，着力提升关键岗位、对外服务岗位干部业务知识和技能，提高集团作战能力。参加市局有关业务培训，强化退役军人事务政策把握；按照区各有关部门要求，积极举办或参加各类综合管理实务培训，结合区重点工

作推进局工作任务落实。

（四）调研指导，加强基层作风建设

加强对直属单位业务工作指导，提高一线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定期组织直属单位业务能力培训和政风行风思想培训，构建具有活力、思想先进的工作团队，打造规范化窗口和标准化服务。局工会牵头开展文化素质培训或活动，提高干部职工文化修养和心理素质。结合业务工作，开展基层结对共建和大调研。

二、规范机构机制建设，大力优化运行体系

强有力的综合协调机构和机制是工作推进的重要抓手。要全力加强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机构建设，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健全军地工作衔接机制，发挥双拥平台作用，加大政府购买力度，积极参与长三角联动。

（一）加强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机构建设

按照国家和全市部署要求，加强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机构建设，制定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职责清单，完善与成员单位日常联络、专题协调等制度，搭建常态长效有序运行的工作机制。全力推进《2020年普陀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要点》落实，不断充实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体系的服务保障内容。

（二）建设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

开展“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指导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基层服务站点建设完善和运行，推进落实中央关于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将退役军人服务职能嵌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强化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功能，规范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管理。落实《2020年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项目任务书》，打造第一批10个居

村示范点，每个街镇确保建成1个。

（三）发挥双拥工作平台作用

作为区双拥办积极加强综合协调，在努力创建上海市双拥模范区、全国双拥模范城的基础上，继续服务好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坚持双拥工作纳入领导议程、纳入工作规划、纳入财政预算“三个纳入”机制，推动新一轮双拥模范创建。坚持月工作例会制度，落实区双拥工作各项重点任务。健全军地工作衔接机制，建立军地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军地日常联系，共同研究推动退役军人有关工作。

（四）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服务

加大政府购买力度，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服务，鼓励慈善和志愿服务，倡导退役军人群体自我服务、互助互通，形成政府与社会组织、社区、社工以及其他社会力量多方联动工作机制，构建社会化服务体系。鼓励本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壮大，建立新型志愿服务形态。

（五）积极参加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

贯彻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和全市、全区有关工作要求，推进退役军人安置与就业创业联动，参加长三角退役军人联合招聘会、联合网上招聘等具体项目。与江苏省盐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签约友好单位加强合作机制建设，推动打造新型服务项目。

三、全力抓好推进落实，完成年度重点任务

强有力的推进落实是工作成效的唯一检验。要根据全市将出台的系列政策文件抓好贯彻落实，严格依法依规把对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的服务保障落到实处，在重点工作任务的完成上抢进度、提质量、谋创新，让普陀区退役军人及优抚

对象有获得感、幸福感，把为退役军人服务与普陀打造“宜居宜业宜创生态区”目标紧密结合，促进退役军人在区域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坚持正确导向，对退役军人做好思想政治引领，对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政策沟通，对社会各界强化新闻宣传，提升军地和谐关系，提高退役军人社会地位。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建立完善发挥退役军人作用新机制，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实施军人退出现役欢迎仪式规范，执行邀请优秀退役军人代表参加重大庆典活动工作机制。发挥革命红色纪念设施作用，强化英烈褒扬工作。根据市局指导，开展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5周年和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紀念活动。加强退役军人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教育管理。选树先进典型，激励学优促先，继续举办区“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和宣传学习活动，努力实现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区、进营区、进园区。常态化做好“模范退役军人”选报。扩展宣传渠道，对接区融媒体中心 and 各类媒体，加强对各相关部门联络沟通。建立退役军人常态化联系制度。招募退役军人志愿者，遴选申报退役军人思想工作指导员。开展国防教育和普法宣传。

（二）落实双拥优抚措施

表彰和宣传双拥模范典型，重要节日期间走访慰问部队和优抚对象，组织召开军地座谈会、走访调研，参加市各项双拥活动，组织好区双拥工作共建活动。协助部队解决困难，推进多种服务进军营，落实军人家属照顾优待。为驻地部队开展共建做好协调。加强优抚干部队伍建设，对优抚干部开

展业务培训。指导各街镇因地制宜开展双拥共建宣传。贯彻本市烈士纪念设施管理有关政策，会同本区相关主管单位推进管理标准落实到位。做好优抚对象的联系管理和日常服务，全面落实政治待遇、生活待遇、经济待遇。做好伤残人员、“两参”人员档案审核，完成残疾人员证件换发，开展烈属优待证、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优待证发放、补证。

（三）规范办理移交安置

分类做好2020年度退役士兵、转业干部、军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职工接收安置工作，严格落实市局下达的安置任务，健全“阳光安置”工作机制，确保本区继续实现符合条件的军转干部100%落实参公及公务员编制职位，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100%按规定安置，在全市保持名列前茅。做到有序逐批接收，严格依规办理，依规无差错发放退役金、各类补助金等。细致温馨做好军休干部的管理服务，落实转业干部各项待遇，为退役士兵群体提供托底保障。加强流动管理服务，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探索强化退役军人党员管理。

（四）促进军人就业创业

为本区自主择业和就业的退役军人提供充分机会，深入挖掘社会资源，进一步强化“退役军人就业指导站”作用，搭建教育、实训、招聘等多种平台，增强退役军人就业竞争力和社会适应力，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积极广泛联络发展，探索创业园区为退役军人服务举措，力争优质退役军人创业企业落户普陀。主动服务，促进失业退役军人再就业。积极参加全市首届退役军人创业大赛。

（五）追踪军人退役后发展

追踪了解本区安置的退役军人发展情况，听取和了解本区安置退役军人的意见建议。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安置后退役军人提供培训、招聘机会，鼓励志愿服务和评优评先，促进其更好发展。关注退役军人创办的企业，开拓创新工作思路，加强情感交流、思想动员、政策协调，为本区退役军人创业企业提供帮助。

（六）化解涉军矛盾问题

持续开展退役军人矛盾问题攻坚化解，全面排查重大风险隐患。压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首办责任，将矛盾化解在基层，提高信访事项一次性解决率，缩短平均办理周期。深入研判本区涉军群体动态形势，开展“走基层、访千家”活动，排查相关风险，采取工作措施，建立联系制度，做好涉军群体稳控。完善工作程序，做好日常接待。确保2020年普陀区不发生涉军群体过激行为、群访闹访、负面舆情等重大事件。

四、深入夯实工作基础，强化技术制度保障

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综合管理保障是工作效能提升的重要依靠。要按照全市部署，强化退役军人基本统计数据的收集、维护、使用全程管理。要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制度，发挥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作用，反映工作动态。做好与接全市统一的信息系统、数据平台、各项工作系统的对接。严格执行内控制度，保障各专项任务规范管理。

（一）加强网络发布平台建设

做好在本区门户网站上的政务公开和信息发布，加强局微信公众号的日常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的审批程序，确保规范及时发布。根据区信息安全部门的指导，做好相关平

台的安全管理，防范网络攻击风险。

（二）做好信息采集和技术对接

根据市退役军人局指导，做好退役军人数据统计、信息采集。对接市办公协同系统、基础数据平台、安置就业创业系统、市区视频会议系统。结合本区的实际情况，做好硬件保障。

（三）推进流程规范梳理

根据市局政务服务事项清理和办事指南，及时修订区政务和服务事项及办事指南，开展军人退役“一件事”业务流程整合，与市、区“一网通办”系统对接，做好相关流程的网上公开工作。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根据区预算决算管理要求，严格落实经费使用和资产管理各项制度。加强办公成本经费控制，落实节能减排措施。做好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配合市局开展有关下拨资金调研检查。做好经济责任审计，完善内控机制。

